

一、申請欄									
學生姓名	科別	科(學程) 學號						
	年 級	年 班							
申請類別(請勾選其一)		申請條件							
□申請私立學校學費定額補助									
(新臺幣 5,684 元)									
(續填二、基本資料欄)									
□不申請	已選擇其他學費補助或減免								
(免填以下資料欄)	※不予查調								
學生簽章	家長簽章		導師簽章						

二、學生基本資料欄												
出生年月日	年 月	日	身分證字	號			電話					
户籍所在地	縣	鄉	村 路		段	號		設籍日期				
	鎮	里			巷			年	月			
	市	品	鄰	街	弄	樓	之	,	•			
是否為重	□是(續填右列表格)		原就讀學校				是否已請	□是	金額			
讀、復學或	□否						領補助	□否				
			科別			科(學程)	136,1111 =34					
轉學生												

切結書

附件二

經確認 (具領人姓名)本學期並無同時享有政府其他相關 學費減免、補助,或與減免、補助學費性質相當之給付,如有違者,願無 條件繳回高雄市教育局,絕無異議,特此聲明。

另經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查調後,如未符合高級中等學校免學費方案 學生學費補助之資格,願無條件將應繳學費交給學校,絕無異議,特此聲 明。

具領人姓名(學生):